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關於《A股股票實施退市風險警示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謹此提述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之有關A股股票實施退市風險警示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該公告所界定的詞彙於本公告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公告「二、實施風險警示的適用情形」一節內容有誤，現更正說明如下：

該公告原披露：

「因本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均為負值，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第13.2.1條第(一)項的規定，本公司A股股票將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

現更正為：

「因本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均為負值，且2016年度經審計的期末淨資產為負值，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第13.2.1條第(一)、(二)項的規定，本公司A股將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該公告所載全部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游曉安

中國重慶，2017年4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劉大衛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宏先生(非執行董事)、涂德令先生(執行董事)、李仁生先生(執行董事)、張理全先生(執行董事)、姚小虎先生(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